

关于召开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

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各位股东：

按照灯塔农商银行公司章程规定，经董事会研究决定，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灯塔农商银行股东大会第七次会议。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会人员

灯塔农商银行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

二、会议主要内容

1.审议《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审议修订《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5.审议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的议案；

6.审议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的议案；

7.审议修订《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8.审议《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及高管管理层履职评价报告》；

9.审议《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及监事



履职评价报告》；

10.审议《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审计报告》；

11.审议《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执行和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12.审议《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预决算方案》；

13.审议《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情况报告和 2021 年经营计划》；

14.审议《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

15.审议《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审核意见》；

16.审议《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7.审议《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风险评估报告》；

18.审议《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修订）》

19.审议《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薪酬公示》。

三、会议时间和地点

（一）会议时间：2021 年 6 月 29 日 8:30 时开始签到，9:00 时开会。

（二）会议地点：辽阳市富虹国际饭店四楼多功能厅

联 系 人：侯鑫，联系电话：13941977055

马烈，联系电话：13841935408 (微信)



传 真 电 话： 0419-8185872

邮 箱： dtnsyhbgs@163.com

四、其他事项

（一）各位股东以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于 2021 年 6 月 22 日前将通知回执、参会人员确认函和授权委托书报灯塔农村商业银行。（通知回执、参会人员确认函和授权委托书可通过电子邮箱、微信等方式领取）

（二）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需携带身份证原件，受自然人股东委托出席的代理人需同时携带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企业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本次会议需同时携带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受法定代表人委托出席的代理人需同时携带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辽宁灯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8 日